江西省首届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大赛公告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新时代人才工作的重要思想，大力推进以赛引才，集聚一批高层次人才带项目、带技术落户江西，决定举办江西省首届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大赛（以下简称“大赛”），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大赛主题

才聚江西·创赢未来

二、大赛时间

2025年4月—9月

三、组织单位

主办单位：江西省委人才办、江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承办单位：景德镇、赣州、宜春、吉安4个设区市委人才办、工业和信息化局、江西省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

支持单位：江西省委宣传部、江西省委网信办、江西省委金融办、江西国控集团、江西银行

大赛设立组委会，组委会由主办单位、承办单位共同组成。

四、赛道设置及参赛条件

（一）赛道设置。聚焦服务江西省制造业重点产业链现代化建设“1269”行动计划，设置电子信息、有色金属新材料、新能源（未来能源）、低空经济等4个赛道（各赛道细分领域见专题赛公告），分别举办专题赛。

（二）赛事举办地点。4个专题赛赛道分初赛、复赛、决赛进行。初赛、复赛分别由相关设区市承办，其中，电子信息赛道在吉安市举办，有色金属新材料赛道在赣州市举办，新能源（未来能源）赛道在宜春市举办，低空经济赛道在景德镇市举办。承办设区市也可根据入围复赛项目情况，选择项目较为集中的省外城市举办。决赛地点设在南昌市，由大赛组委会秘书处组织实施，具体由江西省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承办。

（三）参赛对象及条件。每个赛道分为企业组和创客组2个参赛类别。企业组是指参赛对象为已注册的企业，参赛项目拥有产品、技术相关的自主知识产权；创客组是指参赛对象为尚未注册成立企业、拥有科技创新成果和创业计划的个人或团队，参赛项目包括创意、产品、技术等。

1．企业组

参赛条件：企业组人选须为企业的主要创办人或主要股东〔企业第一大股东或最大自然人股东，股权（含技术入股）比例不低于10%〕，或企业核心技术持有人且技术持股；

具有较强的创新创业精神以及科技成果转化、市场开拓、经营管理和资源整合能力，在相关领域开创技术新路径、商业新模式、产业新质态有较大潜力；

拥有目标一致、结构合理、合作紧密的创业团队；

人选所在企业须在中国境内注册，参赛项目已进入市场，具有良好发展潜力，拥有自主知识产权且无产权纠纷；无不良记录。

２．创客组

参赛条件：创客个人或创客团队带头人一般须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团队核心成员数量原则上不超过5人；

对业绩特别突出或者急需紧缺人才，经主办单位审查，可适当放宽学历等条件；

参赛项目的创意、产品、技术及相关知识产权应归属参赛团队核心成员，与其他单位或个人无知识产权纠纷；

企业创新项目不得参加创客组比赛。

３．其他要求

同一企业的同一项目或相似项目不可重复报名参赛；

近三年入围“创客中国”全国企业组500强或创客组100强的项目不得参赛；

对剽窃他人创新成果，以及使用其他不正当手段骗取奖项的参赛者，一经发现取消参赛资格。

五、赛事流程

主要包括报名、初赛、复赛、决赛四个阶段。

（一）报名（2025年7月10日前）

参赛者可登录大赛官网（https://cxcy.jxciit.gov.cn）直接注册报名，也可通过江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门户网站（https://gxt.jiangxi.gov.cn）江西省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大赛专题链接进入大赛报名系统注册报名，大赛不向参赛者收取任何费用。参赛者应提交完整报名材料，并对所填信息的准确性和真实性负责，如有刻意隐瞒或资料造假现象，取消报名参赛资格。大赛注册报名系统开放时间为2025年5月10日至7月10日，未在大赛官网注册和上传参赛信息的不得参加大赛。

相关设区市对报名参赛的项目进行资格审查，确定各赛道进入初赛的项目名单。

（二）初赛（2025年8月1日前）

各赛道承办设区市组织评审小组对所有进入初赛的项目材料进行评审并打分，重点评审技术成果、市场前景以及与我省产业发展匹配度等情况。根据参赛项目得分情况，分别按企业组和创客组初赛项目数量的20%左右进入复赛（每个类别最多不超过50个）。

（三）复赛（2025年8月20日前）

各赛道邀请专家组成评审小组，分别由相关领域行业专家、创投专家、企业家等组成，重点对项目创新性、产业化情况、落地江西意愿及可行性等进行评审。评审采取线下路演和现场答辩的方式进行，分自我展示、项目路演、专家提问、现场评分四个环节。比赛过程全程录像。根据参赛项目得分情况，分别按企业组和创客组复赛项目数量的50%进入决赛。

复赛期间，大赛承办设区市为参赛选手免费提供赛事期间的食宿，对省外参赛选手，一并据实报销往返交通费。

（四）决赛（2025年9月上旬）

各赛道邀请专家组成评审小组，分别由相关领域行业专家、创投专家、企业家等组成，重点对项目创新性、产业化情况、落地江西意愿及可行性等进行评审。评审采取线下路演和现场答辩的方式进行，分自我展示、项目路演、专家提问、现场评分四个环节。比赛过程全程录像。根据评审情况确定每个参赛项目得分。

对参加决赛的选手，大赛组委会免费提供赛事期间的食宿，对省外参赛选手，一并据实报销往返交通费。

六、激励政策

（一）奖项设置

每个专题赛的企业组和创客组各评选出一等奖1名、二等奖2名、三等奖5名，其余进入决赛项目均评为优胜奖，分别给予奖金30万元、15万元、8万元、2万元。

（二）金融政策

1．投资支持。决赛一、二、三等奖且在我省落地实施的项目，由省现代产业引导基金下设的政策型直投基金分别给予最高1000万元、500万元、200万元的股权投资。同时，由项目承接地母基金叠加进行股权投资。

２．信贷支持。决赛一、二、三等奖及优胜奖项目所在企业分别可获得最高5000万元、4000万元、3000万元、2000万元信用贷款，获奖选手可获得最高200万元低利率个人信用贷款服务。开辟授信审批绿色通道，优先受理、快速审批、及时放款。

３．上市服务。对符合上市条件且有上市意愿的企业，优先纳入省重点上市后备企业资源库，开展针对性培育辅导，组织证券交易所、中介机构相关专家对企业开展规范经营培训和市场、资本对接，科学规划企业上市路径。支持符合条件的企业通过区域股权市场“绿色通道”机制在新三板挂牌，打通创新型企业进入公共市场的“快车道”。

（三）人才政策

对获奖项目带头人：一等奖获得者（排序第1位的），符合“赣鄱英才计划”基本申报条件的，可直接入选“赣鄱英才计划”，按政策给予30万—60万元的一次性补助和100万—200万元的项目资助，认定为省级C类人才，享受相应支持政策。二等奖和三等奖获得者（排序第1位的），分别直接认定为省级D类、E类人才，享受相应支持政策。

（四）项目落地服务

建立大赛落地项目库，项目落地所在设区市、县（市、区）、开发区（园区）配备服务专员，综合运用人才支持政策、产业发展扶持资金等，提供全方位、全周期项目落地服务保障。

以上金融政策、人才政策，尚未在赣注册企业的获奖项目，需在赣落地运营满1年后享受；已在赣注册企业的获奖项目，需在赣注册满1年后享受。

**大赛联系人：**

1.大赛组委会

陈忠贵  0791—82136681

王   茜  0791—88916356

程   媛  0791—88901179

2.电子信息专题赛组委会

周大新  0796—8223332

杨   迎  0796—8936089

3.有色金属新材料专题赛组委会

谢   奕  0797—8996673

曾   懿  0797—8991845

4.新能源（未来能源）专题赛组委会

严树文  0795—3259699

周   璇  0795—3214078

5.低空经济专题赛组委会

柴   婧  0798—8570878

雷晶晶  0798—8224376

大赛技术支持：

刘   峰  15070860914

陈   媛  18879574699

附件

1．江西省首届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大赛电子信息专题赛公告

2．江西省首届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大赛有色金属新材料专题赛公告

3．江西省首届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大赛新能源（未来能源）专题赛公告

4．江西省首届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大赛低空经济专题赛公告

　　　　　　江西省首届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大赛组委会

　　　　　　　　　　　　　2025年4月15日